

# 2019 级教育学学术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

上海交通大学高等教育研究院

(2019 年 5 月修订, 2019 年 5 月通过)

## 一、培养目标

本专业硕士毕业生应具有扎实的教育学理论基础和专业知识, 较好地掌握并运用教育研究方法; 了解教育学某分支领域国内外研究进展和实际问题, 具备独立开展教育研究的能力; 具备在教育和科研机构、教育行政部门、其他企事业单位从事教学和管理工作的能力。

## 二、学习年限

全日制硕士生的基本学习年限为 2.5 年。

## 三、培养计划和课程学习

硕士研究生应在入学后 1 个月内通过师生互选确定导师, 在导师指导下制订培养计划。

本学位点的课程由公共基础课、专业基础课、专业前沿课和专业选修课组成。课程学习总学分必须 $\geq 29$ , 其中高教院开设的专业基础课、专业前沿课和专业选修课学分必须修满 22 个学分。

## 四、学术论文

鼓励硕士研究生在权威学术刊物上公开发表高质量学术论文，但是否公开发表论文不作为取得答辩资格的先决条件。

### （一）学位论文开题、中期考核、预答辩

硕士研究生应于第三学期进行学位论文开题答辩；申请学位论文开题前，应修满 29 个学分。硕士研究生应在第四学期进行中期检查答辩，第五学期进行预答辩。具体分别按照《高等教育研究院关于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的规定细则》、《高等教育研究院关于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中期检查的规定细则》和《高等教育研究院关于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预答辩的规定细则》执行。

硕士研究生应于第五学期末申请学位论文答辩，申请批准后进行正式答辩。

### （二）规范性要求

硕士学位论文一般要求正文不少于 4 万字，具体论文撰写格式参照《上海交通大学硕士学位论文格式模板》。

### （三）质量及内容要求

硕士学位论文的学术观点必须明确；论文选题具有一定理论或实际应用价值；选题要与专业研究方向一致，具有较为丰富的资料基础，具有学术可行性和创新性。

### （四）学术伦理要求

学位论文应依照学术规范，恪守学术伦理道德。

## 五、课程设置

课程类别	课程代码	课程名称	学分	开课学期
公共基础课 (必修 5 学分)	FL28002	学术英语	2	研一秋/春季学期
	G230001	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	2	研一秋/春季学期
	G090512	自然辩证法概论	1	研一秋/春季学期
专业基础课 (必修 7 学分)	ED26002	教育研究方法论	3	研一秋季学期
	X350508	教育统计与计量	2	研一秋季学期
	ED26007	教育学领域的学术写作、规范与伦理	2	研一春季学期
专业前沿课 (必修 7 学分)	ED26003	高等教育的历史与比较	3	研一秋季学期
	X350501	高等教育学	2	研一秋季学期
	S350701	学术报告会	2	研二秋季学期
专业选修课 (选修≥8 学分) (八门至少选四门)	X350612	教育评估	2	研一春季学期
	X350611	工程教育	2	研一春季学期
	X350616	大学排名的实践与应用	2	研一春季学期
	X350617	教育社会学	2	研一春季学期
	ED26001	质性研究方法	2	研一春季学期
	ED26005	高校教师教学发展	2	研一春季学期
	ED26006	学习科学与技术	2	研一春季学期
	ED26004	高等教育心理学	2	研一春季学期
*总学分要求：29 个学分。表格中要求的课程至少 27 学分，其余 2 学分可在我院开设的专业选修课、研究生院或者其他院系开设的课程中取得。				